

证券代码：300275

证券简称：梅安森

公告编号：2017-089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梅安森”）于2017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，经公司总经理提名，董事会同意聘任冉华周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冉华周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，其任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。冉华周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12月13日

附件:

冉华周先生简历

冉华周，男，1981年9月生，暨南大学会计学本科；历任深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广州所审计员，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管、财务经理；2017年2月加入本公司，任财务总监。2017年4月22日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冉华周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；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其任职条件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的要求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